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GZI Transport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2)

股價敏感資料

茲提述已刊載於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就在廣東省可能共同開發兩條高速公路(即廣河高速廣州段及增從)與公路開發公司進行討論的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公路開發公司就可能共同開發廣河高速廣州段而進行的討論已終止，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並未就共同開發廣河高速廣州段事宜達成或訂立任何明確協議。

至於本公司與公路開發公司就可能共同開發增從而進行的洽談，則仍然繼續。本公司並不保證最終可按該公佈所述的條款與公路開發公司就增從訂立任何協議，故此本公司的股東與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李新民

香港，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區秉昌(董事長)、李新民、錢尚寧、梁凝光、梁毅、蔡鐵隆、何子勵、
袁紅萍、陳觀展、張思源、羅金標及張護平

非執行董事： 潘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